

第四届新概念作文大赛年龄最小的一等奖获得者

霍艳 著

地下铁

14岁少女笔下令人惊奇的别样世界
是世界的问题，还是她的问题？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下铁

谨以此书献给我即将逝去的14岁.....

赛龄最小的一等奖获得者第四届新概念作文大赛年龄最小的一等奖获得者

静安寺
中山公园方向
TO ZHONGSHAN PARK



震掇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地下铁/霍艳著.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02.7

ISBN 7-5008-2826-8

I. 地… II. 霍…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40082 号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 编: 100011

电 话: (010)62350006(总编室) 62005038(传真)

发行热线: (010)62005049 62005042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星月印刷厂

版 次: 2002 年 7 月第 1 版 200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字 数: 170 千字

印 张: 8.75

印 数: 1~1 0000

定 价: 16.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言

年近 40，解读 14

陈鸣华

这个叫霍艳的14岁的女生，从一开始就让人产生误读。

但年龄不是原因。“新概念”推出的另类韩寒，已经让大多数成年人明白了写作上的早熟并非不可思议，更非颠覆现实的文学起义。人们从20世纪80年代起便对中科大的少年学子啧啧称奇，接受而且赞赏自然科学领域的超前现象；但对人文世界中的少年人的成人倾向，或者说，心灵的异于我们惯知的孩童的情感，却有着某种敬畏。只是我们觉得前者挑战的是远距离的自然——客观的世界，而后者对近距离的社会——人生及其秩序主导者——成人构成了揶揄和讥讽。这种有意无意的事件和代表人物出现得多了，也就锻炼和养成了大多数人的漠然或者说习以为常的态度。

功成名就的女性作者使男性业已意识到写作这一职业上两性间的平等和旗鼓相当。

使我这一接近40岁、愈益显得平庸和无药可救的中年人产生误会的是作者的姓名。由于发表不搞实名制，在知悉署名真实性之前，我是将霍元甲和冷艳杀伐之类的联想无耻地联系起来的。我更倾向于这是部武侠作品中的女主人公的名姓：与霍家有着前世今生的恩怨，因而性情乖戾、出没无常，同时演绎旷世奇情。这样，我就不知不觉地被虚构和联想弄得心满意足。

但事实是：有一个新概念作文一等奖（且年龄最小者）的获得者的作品集呈现在眼前，开篇就言及的自杀情结以及老练熟稔的文字中的歪扭世界，祈使你必须重视。当很多人为作品中的模拟、夸张的人生态度和作者14岁的年纪担忧和惊诧时，我想说：如果我们是从一条河中看见了世界的倒影，我们是否必须承认，我们所目睹的其实与它的真实正好相反。

相信作者有着异乎寻常的阅读体验，这种间接的、被植入的人生感受与有限的、不完美的现实的毫不亲密的遭遇、接触，被呈现为反反复复的不解、惶惑和夸大、追问。网络以及有限的青春生命间的交往、沟通和冲突，某种意义上强化和渲染了其实是单调的人生感受。试想，还有比网络更间接的交互方式吗？没有声音，没有表情，以为硕果累累，其实颗粒无收。大范围出现、高频率跳动、分行排列的流行歌词，搞不清是原作还是原创，典型的戴

着面具的同声对白。在这一被泪水、敏感、自尊、渴望、假装堕落等簇拥的人生方式的驻着点，除了时尚，就是感伤；除了感伤，仍是时尚。

但这个14岁少女的写作仍然足以促令成年人端正态度，肃然反思。为自己14岁的一片模糊感到惭愧。无论如何，我们对于天赋和天赋被运用于写作感到莫大的欣喜。因为，没有比出版更依赖于写作者的行业了，它使个体的、个性的言语方式转变为群体的、公众的、可流通的资源。在这个14岁少女的前方，从《地下铁》起步的，是阳光和阴影正激烈争夺的开阔地。这一点确切无疑。

2002年6月6日

(作者为上海作家协会会员、
上海文艺出版社副社长、
著名文艺评论家)

自序

14 岁在尖叫

——谨以此文、此书献给我即将逝去的 14 岁

序 中 序

1987.6.29 我以中国公民的身份诞生在这个蓝色的星球，至今不后悔。

2001.6.29 我 14 岁，开始计划写书。

2002.6.29 我 15 岁，整整一年的凌乱文字终于被集结出版，我叫它们“地下铁”。

现在，2002.5.5 23:34，我为自己的文集写序，我是很喜欢读序的孩子，甚至胜过了对书内容的重视。往往只有自序才能体现出作者要表达的全部，像一场一对一的倾诉。而我现在的任务就是卸下面具，以最自然的状态开始我们之间这场潜在的倾诉。

16 楼的病孩子

“我们病了，寄居在腐烂且安逸的城市，彼此孤独，却心心相印。我们由于聪明而变得狡猾，由于狡猾而缺乏勇气，由于缺乏勇气而委琐。”

我想我就是那个病孩子，从肉体到骨骼到血液逐渐开始腐烂。

我住在一幢公寓的 16 层。我曾无数次地打开窗户，双手紧握住栏杆，头一点点地向下张望，有生命没生命的个体刹那间变得如此渺小，微风轻轻吹拂着我的脸颊，舞动着我乌黑的长发，瞬间缺氧的感觉悄悄在此刻降临，心中的恐怖无与伦比。

总有一天我会跳下去，我说。

母亲听到这句话时，瞳孔中流露出了无限的恐慌，我是那种言出必行的孩子，说过的话一定要变成现实，无论付出任何代价，这一点她是知道的。只是，我是这个女人惟一的幸福与希望，从我诞生起，她的职责就是让我健康成长，而不是纵身一跃，留下无尽苍凉，这将使母亲变成一个一无所有的女人。

于是我说，从 16 层跳下去一定会死得很惨，而我却要死得平静，不留下一丁点儿疼痛。

母亲松了一口气，好像这辈子我都不会离开她一样。

只是死亡的方式有很多种，起码用蓝色魅力服下整瓶

安眠药也是一种选择，冷雪用过；符合我提出的全部条件。

或是被自己爱或爱自己的人杀死，一瞬的疼痛却能留下看似永恒的笑容。

很多人在看过我的文字后，无法相信这是出自一个14岁孩子之手。

于是我对着他们微笑，这就是我期望的目标，试图用自己的文字腐蚀那些自以为是的成人思想，他们愚蠢的想法太过根深蒂固。

一直期待有人真的了解我，把我当做孩子看待，可是等他们真正出现了，我却沉默无语。

一草说你是个太过纯粹的孩子，幼稚而单纯。

四维说你太小了，小到我都无法说你错。

我鼻子很酸，生怕一不小心就会有泪滴落下来，不知是因为真正有人读懂自己而欢欣鼓舞，还是被人毫不留情地揭下面具而心有不甘。

我的文字、容貌、声音都只是一种假象，你会不由自主地以为我比较成熟，甚至羡慕、嫉妒我驾驭文字的能力，我也曾试图维持这种假象，生怕别人锐利的目光把我洞穿。

只是骗过全世界又能如何，在残缺的成人世界，我那些引以为荣的优势荡然无存，自己不过是一个平凡的女子，又有什么资本让人羡慕、嫉妒呢？

于是我又做回了纯粹的孩子，不再介意别人对我真实

年龄的不断追问，轻轻地用指尖敲击键盘打出了“14”这个数字，幻想屏幕背后一张张诧异的面孔，然后欣慰地微笑。

我说我是病孩子是有原因的。

我从小生活在不安中，不能很好地信任别人，也不能相信自己。在生活中，我难以摆脱对他人的怀疑，总认为接近我的人都试图要利用我或伤害我。所以，我只会和看起来能被我控制的人做朋友。我的朋友经常为我定的许多无理规则而懊恼，这些规则其实是我内心保留的一些古怪禁忌。禁忌就是最陌生的距离，我们难以达到水乳交融的亲密境界。

我有时会讨厌世俗的纷扰，独自坐在属于自己的角落望着天花板发呆，一言不发。语言对我来说是如此苍白无力，仿佛再多说一句话整个人就会瓦解，喉咙会变得沙哑，步伐会变得沉重，面容会变得苍老。有人说，一个人说话是有限度的，小时候说多了，长大就没得说了，我对此深信不疑。

只是我又如此害怕寂寞，生怕全世界将我遗忘在一间漆黑的屋子里，让一些令人恐惧的文字和一台不断发光的电脑陪伴我，那种感觉我曾不止一次尝试过。我又开始不断跟别人说话，每日高额的话费都要由我一个人承担，我宁愿放弃满身名牌，也不愿寂寞将我吞噬。我开始试图跟原本并不熟知的人交谈，安安静静听完对方叙述，再把自己的想法毫无保留地阐述出来，无论男女、老人，统统一

起将这场倾诉继续下去。

终于他们惊奇地说，原来你是这么健谈的人。

我不断微笑，不予回答。

我不是低调的人，同样也不喜欢太过张扬。

人太过低调反而容易让人误会，一言不发的结果不是让别人以为你好欺负，就是对你的沉默产生恐惧，反正就是很深很深的误会。而我恰恰是懒得事后消除误会，不如现在有什么都讲出来，让别人简洁明了地读懂我的想法。

张扬让我厌恶，微不足道的一件小事也要闹得沸沸扬扬，满城风雨，生怕被世人遗忘，偏偏这种人让我遇到太多，他们总是试图跟我炫耀什么，殊不知他们的幼稚让我心痛。

几乎所有认识我的人都会批评我的狂妄，甚至不认识我的人，往往一听到我的名字，首先反应出来的是：噢，就是那个特狂的女孩。

我从来只承认我太过骄傲，而不是狂妄。

骄傲不是罪。

这只是一种自我保护手段，把自己身上的刺一根一根竖起来，伪装得愤世嫉俗，不食人间烟火，只是为了让人远离，不敢触碰，其实心里柔软的角落也经不起触碰，从出生那日起就布满的水纹随时有破碎的危险。

过早与社会的接触让我充满棱角，颇强的独立精神让我逐渐失去沟通的能力，不知该如何继续别人的话题，只能做到敷衍与逃避，于是狂妄代替骄傲成为我的代名词。

开始我还试图争辩，纠正他们的错误。

无能为力后终于疲惫地摆摆手，让他们说去吧！

这是一个 14 岁女孩惟一能做的。往往放弃解释才是对流言最好的粉碎。

开往春天的地铁

我喜欢坐地铁，疯狂地喜欢。

在上海，我在宽敞明亮的候车大厅东张西望，偶尔伸着脖子看看黝黑的铁轨，试图找出卧轨者残留的血腥味。

很长一段时间，我在选择是从 16 层纵身上跃还是把双脚放在铁路分叉口，头枕在交汇处的铁轨上，等火车或地铁鸣着笛轧过来，一边被带到上海，一边被带到北京。两座同样令我欣喜若狂的城市。我犹豫不决。

我用一张车票，反反复复地乘坐。没有目的地，不考虑地铁会将我带到何处，只因我如此信任它，知道它会帮我找到回家的路。

后来才发现，自己喜欢的是漫无目的地游走在深邃的地道或者在拥挤的人群中迷失了自己的感觉。

仅此而已。

远离危机四伏、阴险狡诈的城市，通过地下通道进入，忘却俗世纷扰，定是无比舒心悦意。

再没有虚伪的嘴脸，强颜的欢笑，每个人的表情都异常冷漠，目光游离，彼此失去了互相防备的必要，这种必

要在很长一段时间里让我看不到希望。

你看见一个穿旧牛仔褲，不施脂粉，头发凌乱的女子，猜想这会不会是那个比烟花还寂寞的安妮宝贝。

你邂逅一个穿棉布衬衫、灯芯絨褲子，左耳有一枚精致的银耳环的男子，你会不会想到他可能就是前世爱人的转世，地铁里的相遇，只是为了让你们继续那段孽缘。

地铁站口，一个表情漠然、专注于大提琴演奏的少女。当你往她的渔夫帽里放进一张纸币时，可曾想到那个女孩就是我，那把大提琴陪伴了我8年。

一路上有人坐在地铁张望擦身而过的广告

有人怕错过每段躲不过的新闻报道

一路上有人能白头到老有人失去青春年少

有人在回忆中微笑也有人为了明天而烦恼

一路上有人太早看透生命的线条命运的玄妙

有人太晚觉悟冥冥中该来则来无处可逃

一路上有人盼望缘分却不相信缘分的必要

一路上那青春小鸟掉下长不回的羽毛

上海、北京，开往春天的地铁，你我邂逅。

你快乐所以我快乐

我现在不快乐，我也很少快乐。

快乐和幸福对我来说都是一种奢求，我甚至不被允许与它们接近，仿佛随时都有玷污彼此的可能。

14岁的时候，我惟一学会了微笑，我不再怒发冲冠地看着对方，不再愤世嫉俗地看待这个世界，它再不完美，也是我的选择，做不到“无怨”，却勉强可以“无悔”。他们开始以为我很快乐了，起码有笑容可以证明。可是谁又读懂我笑容背后的牵强与无奈呢，谁又曾想到我独自对着镜子练习微笑，结果却是笑比哭还难看呢！

我的忧伤是嵌在心里的，没有必要让每一个人都读懂它或者跟我一起在明媚的阳光下忧伤。我总是期待甚至强迫自己哭泣，一个人抱着腿坐在床上，酷酷的耳机里反复传来王菲的《笑忘书》。

来呀来 从此以后 不要犯同一个错误
将这样的感触 写一封情书 送给我自己
感动得要哭 很久没哭 不失为天大的幸福
就将这一份礼物 这一封情书 给自己祝福
可以不在乎 才能对别人在乎

难以掩饰的一抹淡淡的哀怨和忧伤确实爬上我眉梢，

嘴角抽动几下后也跟着轻轻哼唱，却总也达不到泪流满面的目的，自己毕竟不是那个容易受伤的女人，体会不到昔日爱人不知所踪后的伤痛，更没给谁写过一封真正意义上的情书，尽管写那些肉麻的情话对我来说并不困难。

于是不哭，冷眼旁观地看着别人泪流满面。

我的电脑被一种不知名的病毒感染，40篇文章，30首MP3，10余张珍贵的照片在同一时间消失得无影无踪，甚至让我怀疑它们究竟在我电脑里存在过没有。虽然网络里留有大部分作品，但毕竟与无数个日日夜夜亲手敲打出来的文字说再见，心中充满无限依恋与遗憾，仿佛它们从此不再属于我了。

它们也许在愉悦地歌唱，“是真的我要透明了，漂浮在人群中，想飞，没错”。

可是我真的没虐待过它们，像孩子一样哺育它们。从无头的胡言乱语到飘忽不定的诡迷，甚至我的文字可以带给他人以安慰。它们真狠得下心让我一无所有吗？

论坛上有挑衅的帖子，主要攻击对象是我。

其实从正式成为写手的那天起就有人不断批评我，从对于文字的把握方向到我正常的身心发展，告诫我女孩不要喝太多啤酒。看着它们的时候，心里会很温暖，那些素不相识的网友，可以通过我的文章走到一起，重新审视14岁孩子眼中折射出的扭曲社会。他们的批评与建议像一剂强心剂猛烈地向我注射，好让我的发展逐渐走向正轨。他们的一番好意使我深受感动。

打开那个帖子的时候我正在打电话，基本上属于比较快乐。

上面嚣张的话语在动荡的气候里化成瘟疫让我生病。

朋友在电话那头不住地教唆我骂那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丫头，她了解我有这个能力，有这种胆量，更有发泄的欲望。

我却出乎意料地笑了笑，摆了摆手，让他们说去吧。

用语言纠正语言犯下的错误的确实太过麻烦。我想我应该满足了，有人公开挑衅起码证明他还记得世界有我这么一个女孩，还值得他花时间谩骂。当没有人记得你是谁的时候，才是莫大的讽刺。我很庆幸在 14 岁就明白了这一点。

我曾有过许多朋友，在人生的不同阶段。之所以用“曾经”，证明他们现在离我或我离他们而去。对我来说没有什么永垂不朽的，友情亦是如此。人和人之间做不到真正的亲密无间，每个人大多数时间生活在孤独里，无一例外。不给对方增添麻烦，成为负担，才不致于被对方所厌烦。每个人生命结束时都会带走一两个真正的秘密，不多，却不曾与人分享，否则就不能称为真正意义上的秘密。原谅我无法告知我的秘密，我想保守它们直到死亡。

捍乐说，两个人要是太熟了，熟到不好意思再玩儿，也就是该散的时候了。

蓝宇怔了一下说，我们还没有太熟吧。

于是我拼命地让彼此保持莫大的距离，就算从来没有

开始过，也不愿有一天落下个散场的尴尬。

一年前，我曾怀着崇敬的心情在网上跟年长我五六岁的写手谈文学，毕恭毕敬地等待他们的点拨。

一年后，和我年龄相仿或者年长于我的人，怀着崇敬的心情跟我谈文学，毕恭毕敬地等我来点拨，千方百计地想知道我的故事，无数次告诉我，他们也曾不止一次幻想过自杀。

我说我是个平凡的女孩，没有惊心动魄的故事。我现在已经很少幻想自杀了，小说里的主人公会代替我揭露这个欲望大于希望的社会，往往死亡是他们最后一件也是最无奈的一件法宝。

即使有一天我的文字死了，我也会快乐地活着。

现在，希望我的朋友、亲人都快乐，因为你快乐所以我快乐。

14 岁开始苍老

有人写书说 17 岁开始苍老。

我写 14 岁开始苍老不是想跟谁对抗，或炫耀什么，没必要。苍老对我来说是件极其恐怖的事情，时间怎样爬过了我的皮肤，只有我自己最清楚。

每天回家都会经过一所幼儿园，孩子像潮水一般涌向了街心花园，阳光暖暖的，洒在他们身上金灿灿的，他们脸上的笑容纯纯的，于是我被感动得一塌糊涂。当老师说

14

岁
在
尖
叫